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为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达”或“公司”）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0]3068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公司已向特定对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931,891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8.37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09,999,927.67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373,662.14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0,626,265.53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02 月 03 日全部到位，该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M10002 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将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安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基于时空智能技术的应急管理平台项目、高精度 GNSS 应用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关于收购广东满天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项目、智能驾驶高精度定位软硬件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公司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03 月 0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南支行，2021 年 04 月 27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北支行，2021 年 07 月 15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南支行，2022 年 11 月 08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本次拟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募投项目结项及结余的具体情况

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 个，分别为“基于全要素网格的社会治理平台项目”、“基于时空智能技术的应急管理平台项目”、“高精度 GNSS 应用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由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原计划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调减“基于时空智能技术的应急管理平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实施“基于全要素网格的社会治理平台项目”。后因业务实际开展情况及市场发展变化，公司终止实施“基于时空智能技术的应急管理平台项目”、“高精度 GNSS 应用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使用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实施“关于收购广东满天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项目”、“智能驾驶高精度定位软硬件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现鉴于“关于收购广东满天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项目”已实施完毕，“智能驾驶高精度定位软硬件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达预期产能，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拟对上述项目进行结项。

本次拟结项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不含利息）：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
|-----------|----------------------------|------------------|------------------|------------------|-----------------|
| 1 | 基于时空智能技术的应急管理平台项目（已终止） | 24,186.36 | 4,461.58 | 4,461.58 | - |
| 2 | 高精度 GNSS 应用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终止） | 15,117.56 | 128.34 | 128.34 | - |
| 3 | 关于收购广东满天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项目 | - | 9,850.50 | 9,850.50 | - |
| 4 | 智能驾驶高精度定位软硬件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 | 11,668.87 | 7,869.55 | 3,799.32 |
| 5 | 补充流动资金 | 18,000 | 18,000 | 18,000 | - |
| 6 | 基于全要素网格的社会治理平台项目（不实施） | 35,181.07 | - | - | - |
| 合计 | | 92,484.99 | 44,109.29 | 40,309.97 | 3,799.32 |

注：1、上述数据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11 日数据，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两位。

2、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2025 年 5 月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剩余的未确定资金用途的募集资金为 5,953.34 万元（不含利息），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 3,799.32 万元，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2,477.54 万元，故结项后的募集资金节余总额合计约 12,230.20 万元，募集资金实际节余总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 公司根据社会经济、市场环境和业务发展的状况，充分研判市场及技术变化趋势，对“智能驾驶高精度定位软硬件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资源投入规模和投入节奏进行审慎规划，分阶段投入，并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项目得以顺利实施，项目总体的设备购置、研发投入和建设费用也得到有效控制，致使该项目出现一定结余。

(2)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3、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均已按计划实施完毕，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拟将相关项目结项后的募

集资金节余总额合计约人民币 12,230.20 万元（募集资金实际节余总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及业务发展。

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专户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可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将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并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

公司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账户。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公司当前实际和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王展翔

郭圣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